

关于 2017 年海南省省对市县税收返还与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2017 年省对市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5,551,672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下同）增加 655,016 万元，增长 13.4%。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7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3,778,819 万元，增加 674,030 万元，增长 21.7%。其中：

1. 体制补助支出预算数为 563,786 万元，增加 377,000 万元，增长 201.8%。主要是根据中央与地方增值税收入体制调整精神，中央增加对我省的体制补助基数，我省相应增加对市县级体制补助基数支出 377,000 万元。

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1,009,446 万元，增加 154,560 万元，增长 18.1%。主要是按照 2016 年省对市县均衡性转移支付完成数进行编列，同时结合省级财力情况适当加大省对市县均衡性转移支付规模。

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预算数为 195,128 万元，减少 21,117 万元，下降 9.8%。主要是按财政部提前下达数进行编列，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

4. 省对市县结算补助支出预算数 304,631 万元，增加 60,564 万元，增长 24.8%。主要是根据中央补助资金预计情况增加对市

县结算补助。

5. 省对市县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1,300 万元, 减少 700 万元, 下降 5.8%。主要是按照中央提前下达数进行编列, 年度执行中还可能会增加。

6. 省对市县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预算数 196,905 万元, 增加 78,968 万元, 增长 67%。主要由于农垦农场社会职能移交划转经费基数、农垦公安移交划转经费基数等增加较多。

7.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128,470 万元, 减少 15,189 万元, 下降 10.57%。主要是按财政部提前下达数进行编列, 年度执行中可能还会有增加。

8.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52,554 万元, 减少 46,692 万元, 下降 47%。主要由于: 一是中央提前下达数根据预算完成情况的一定比例下达, 年中执行还有一定比例增加; 二是中央提前下达资金转列本级支出。

9.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245,694 万元, 增加 20,161 万元, 增长 8.9%, 主要由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 420 元提高至每人每年 460 元。

10.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24,066 万元, 减少 12,406 万元, 减少 34.0%。主要由于 2017 年不再开展地方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试点、建制镇示范试点等工作。

11.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5,666 万元, 增加 657 万元, 增长 13.1%。主要由于常规产粮大县奖励规模由原 7 个市县增加

到 8 个市县。

12.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236,600 万元, 增加 115,400 万元, 增长 95.2%。主要是: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由中央和省级两块资金构成。2017 年, 中央财政按照 2016 年实际下达我省资金额 190,700 万元的约 90%提前下达我省 171,600 万元。同时, 为加大生态环境保护投入, 2017 年, 省财政从自身财力安排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 65,000 万元, 比 2016 年增加 50,000 万元, 增长 3.33 倍。以上中央和省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 2017 年预算合计 236,600 万元, 比 2016 年增加 115,400 万元。

13.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预算数 466,265 万元, 与 2016 年持平。

14.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12,100 万元, 增加 1,500 万元, 增加 14.2%。主要由于中央提前下达数增加, 按要求应全部补助市县。

15.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103,321 万元, 增加 10,502 万元, 增加 11.3%。主要由于中央提前下达数增加, 按要求应全部补助市县。

16.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40,925 万元, 减少 1,175 万元, 下降 2.8%。主要由于预计 2017 年补助市县数将减少。

17.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77,112 万元, 增加 28,820 万元, 增长 59.7%, 主要由于: 一是 2016 年预算数按照 2015 年完成数编列, 2017 年按照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指标数及预

计提前下达比例倒推总数编列，产生口径差异；二是中央财政加大专项扶贫资金投入。

18.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72,945 万元，减少 43,628 万元，下降 37.4%。主要是城市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属于一次性补助，2017 年不再安排。

二、专项转移支付

2017 年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650,147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19,014 万元，下降 1.1%。其中：

1. 国家重点档案保护与开发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20 万元，减少 70 万元，下降 36.84%。主要由于中央 2016 年修订资金管理办法，改变专项资金支持范围。

2.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43,467.5 万元，增加 12,757.9 万元，增长 41.54%。主要由于中央加大了对我省学前教育的支持力度。

3. 中小学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97,130 万元，增加 8,130 万元，增长 9.13%。主要由于加大对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的投入。

4. 普通高中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23,370 万元，增加 10,770 万元，增长 85.48%。主要由于从 2017 年起省财政对市县普通高中补助公用经费，以及加大对市县普通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的投入。

5.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7,922 万元, 增加 4,196 万元, 增长 112.61%。主要由于加大对市县职业学校改善办学条件的投入。

6. 特殊教育补助经费预算数为 4,333 万元, 减少 367 万元, 下降 7.81%。主要由于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减少了对市县的转移支付。

7.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数为 12,030 万元, 增加 1,692.12 万元, 增长 16.37%。主要由于按学生人数和标准据实结算的免学费、助学金等增加。

8. 教师周转宿舍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4,00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9.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7,545.57 万元, 增加 1,884.37 万元, 增长 33.29%。主要由于省财政为各市县引进的优秀校长和学科骨干教师发放安家费及年度补贴。

10. 教育产业扶持奖补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000 万元, 减少 807.6 万元, 下降 44.68%。主要由于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减少了对市县的转移支付。

11. 青少年校园足球培养预算数为 800 万元, 增加 290 万元, 增长 56.86%。主要由于加大对市县开展校园足球活动的支持力度。

12. 食品安全示范学校食堂建设奖补资金预算数为 1,000 万元, 此项为 2017 年新增对市县的转移支付, 2016 年预算未安排。

13. 教育系统奖励及扶持资金预算数为 250 万元, 此项为 2017 年新增对市县的转移支付, 2016 年预算未安排。

14. 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265 万元, 减少 10 万元, 下降 3.64%。主要由于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减少了对市县的转移支付。

15.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29,875.4 万元, 减少 3,450.4 万元, 下降 10.35%。主要由于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中文体活动室的建设数量, 从 2016 年的 532 个减少为 2017 年的 400 个。

16. 公益性场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3,388.75 万元, 增加 158 万元, 增长 4.89%。主要由于增加了对市县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的补助。

17. 文化体育活动及设施建设资金预算数为 30 万元, 此项为 2017 年新增对市县的转移支付, 2016 年预算未安排。

18.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977.4 万元, 减少 79.1 万元, 下降 7.49%。主要由于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减少了对市县的转移支付。

19.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615 万元, 增加 121.5 万元, 增长 8.14%。主要由于加大了对市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支持力度。

20. 体育训练及竞赛资金预算数为 291.82 万元，增加 19.22 万元，增长 7.05%。主要由于加大了对市县竞技体育发展的支持力度。

21. “三区”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数为 30 万元，减少 16.60 万元，下降 35.62%。主要由于 2017 年增加了本级的支出，减少了对市县的转移支付。

22. 城市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35,329.33 万元，增加 22,031.71 万元，增长 165.69%。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计提的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超收 19,131 万元，安排至 2017 年预算进行分配。

23. 中央补助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26726 万元，减少 22487 万元，下降 45.7%。主要是财政部提前下达我省的中央补助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年度执行中可能还会增加补助。

24.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4,128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增加 700 万元，增长 20.42%，主要是按市县申报金额需求进行安排。

25. 司法考试经费预算数为 70 万元，增加 70 万元。主要是海口、三亚考点承接司法考试组织工作。

26. 法治环境建设资金预算数为 200 万元，增加 200 万元。主要是海口、文昌、澄迈与省政法委将共同完成法治环境建设工作任务。

27. 综合事务预算数为 548 万元，主要是相关部门根据委托市县开展工作情况新增给予的经费补助。

28. 海洋渔业生态环境保护及管理预算数为 198 万元，增加 76.8 万元，增长 63.4%。主要是根据需要增加对海洋渔业生态环境保护及管理的投入。

29. 海域海岛监管预算数为 440 万元，增加 95 万元，增长 27.5%。主要是根据需要增加对海域海岛监管投入。

30. 现代渔业发展预算数为 519.79 万元，增加 13.87 万元，增长 2.7%。

31. 山洪灾害防治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664 万元，减少 2,636 万元，下降 61.3%。主要是中央财政尚未下达 2017 年补助资金。

32. 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水土保持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82,726 万元，增加 29,436 万元，增长 55.2%。主要是 2017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均加大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资金投入，同时省级财政新增安排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维护补助资金 5,000 万元。

33.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5,90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34.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7,549.2 万元，减少 5,690.8 万元，下降 24.5%。主要由于 2017 年国家下达我省中小河流治理任务减少。

35.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预算数为 3,000 万元，减少 5,145 万元，下降 63.2%。主要是国家发改委等六部委办公厅《关

于做好“十三五”期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发改办农经〔2016〕112号）明确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资金以地方投入为主，从2016年起中央减少对地方的补助资金。此外，中央财政尚未下达2017年补助资金。

36. 品牌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9,500万元，增加2,500万元，增长35.7%。主要是2016年品牌农业发展专项资金中的2,500万元列省本级支出，2017年改列补助市县支出。

37. 冬修水利和小型水源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数为5,000万元，增加500万元，增长11.1%。主要是由于2017年冬修水利和小型水源建设任务增加。

38. 南沙生产渔船更新改造项目补贴资金预算数为3,000万元，与2016年持平。

39. 海南省珍稀优质用材林可持续经营预算数为1,162万元，与2016年持平。

40. 森林植被恢复专项资金预算数为7,000万元，增加2,000万元，增长40%。主要是根据森林植被恢复费2017年收入预计数编列。

41. 农业技术创新与推广预算数为1,210万元，为2017年新增项目。主要是2016年农业技术创新与推广资金1,210万元列本级支出，2017年改列补助市县支出。

42. 热带特色高效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10,240万元，增加864.1万元，增长9.2%。主要是2016年预算安排的一次性

项目资金 3,500 万元均列本级支出，2017 年省级财政加大对市县的补助。

43.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预算数为 1,760 万元，为 2017 年新增项目。主要是 2016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资金 1,760 万元均列本级支出，2017 年改列补助市县支出。

44. 动植物疫病防控预算数为 588 万元，为 2017 年新增项目。主要是 2016 年开展预算项目整合工作，将畜禽屠宰场升级改造项目、规模养殖场无害化处理试点建设项目、养殖环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贴省级配套项目和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整合归并为动植物疫病防控项目。

45. 生态农业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7,940 万元，增加 15,740 万元，增长 715.5%。主要是为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设农业生态示范省，2017 年省级财政加大对市县生态循环农业的投入。

46. 会展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40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47. 扶贫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59,739 万元，增加 9,504.80 万元，增长 18.9%。主要是根据我省农村脱贫攻坚“十三五”规划确定的投入标准，结合 2017 年全省脱贫攻坚任务及省级财政分担的比例编列 2017 年预算数。

48. 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3,870 万元，增加 3,000 万元，增长 344.8%。主要是 2016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3,000 万元结转至 2017 年分配使用。

49.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6,522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50. 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351 万元，增加 551 万元，增长 68.9%。主要是 2017 年预算金额全部补助市县，2016 年预算中的 500 万元安排给省级单位。

51. 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费（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300 万元，减少 3,940 万元，下降 75.2%。主要是中央财政尚未下达 2017 年补助资金，2017 年预算数仅编列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费中的应急度汛部分。

52.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72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53. 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补助资金（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1,524 万元，增加 4,624 万元，增长 67%。主要是 2016 年预算中的 6,650 万元列本级支出，2017 年全部列补助市县支出。

54.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5,01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55. 部分农业专项转移支付（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750 万元，减少 3,250 万元，下降 81.3%。主要是预计中央财政下达我省的 2017 年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补助资金少于 2016 年预算数。

56. 扶贫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数为 2,00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主要是列省扶贫办部门预算的省级配套中央资金。

57. 农业综合开发补助资金预算数 63,054.56 万元，增加 1,549.69 万元，增长 2.5%。其中，中央提前下达农业综合开发补助资金为 43,056 万元，减少 2,528 万元，下降 5.6%；省级农业综合开发补助资金为 19,998.56 万元，增加 4,077.69 万元，增长 25.6%。主要是 2017 年省财政加大对市县补助力度，将原列本级支出的资金转列补助市县。

58. 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预算 85 万元，为 2017 年新增项目，根据中央工作要求从 2017 年起列入部门预算安排。

59. 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50,000 万元，减少 10,000 万元，下降 16%。主要根据部门工作需要减少安排部分资金。

60. 中小企业服务平台资金预算数为 567 万元，为中央结转资金。

61.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资金预算数为 27,477.7 万元，减少 10,944.8 万元，下降 28.49%。主要是该项收入的征收完成数下降。

62. 农垦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资金预算数为 1,549.9 万元，为 2017 年新增项目，主要用于农垦国有土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

63. 地质灾害治理资金预算数为 320.7 万元，为 2017 年新增项目，主要用于五指山市番阳镇布伦小学、畅好农场 25 队崩塌地质灾害隐患治理项目。

64.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2,784.2 万元,减少 3,206.4 万元,下降 53.5%。主要原因:一是历年项目进展较慢,项目周期长,市县执行压力较大;二是 2017 年从政府性基金安排本项目 1500 万元。

65. 黄标车提前淘汰财政补贴预算数为 3,397 万元,减少 3,603 万元,下降 51.5%。主要是黄标车提前淘汰财政补贴为 2015-2017 年跨年度一次性项目,2017 年为最后一年补贴年度,根据《关于加强高污染排放机动车管理的通知》(琼府办〔2016〕220 号),经测算 2017 年需安排补贴资金 3,397 万元。

66. 特色产业风情小镇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5,950 万元。其中,特色产业风情小镇建设专项资金(产业风情小镇)预算数 13,950 万元。与上年持平;特色产业风情小镇建设专项资金(互联网+农业小镇)预算数为 2,000 万元,减少 100 万元,下降 4.8%。主要是根据该项目资金 2016 年支出情况进行适当调减。

67. 住房保障工程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8,506.95 万元,减少 3,759.05 万元,下降 16.89%。主要是 2017 年全省无新建公共租赁住房计划,省级财政未安排此部分的补助资金。

68. 公路养护资金预算数为 4,220 万元,增加 430.8 万元,增长 11.4%。主要是市县负责管养公路里程增加,相应增加安排养护经费。

69. 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资金预算数为 131,624.06 万元,增加 55,048 万元,增长 71.8%。主要原因:一是交通成品油

价格改革财政补贴资金预算数为 24,923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增加 913 万元，增长 3.8%，主要是 2016 年中央指标结转 2,262 万元，同时中央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实行退坡补助政策减少 1,349 万元。二是渔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预算数为 106,701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增加 54,135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中央指标结转 53,000 万元，此外中央以 2014 年度为基数进行清算，增加清算补贴 1,135 万元。

70. 农村客运候车亭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000 万元，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属于 2017 年省交通厅新增项目，用于补助 200 个农村候车亭建设项目。

71. 垃圾处理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9,630 万元，减少 80 万元，下降 0.8%。

72. 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2,448 万元，增加 2,448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为 2016 年开始中央新增加专项资金，预计 2017 年预算 2,816 万元。二是 2016 年中央指标结转 1,448 万元。

73. 中央城市管网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52,000 万元，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1.9%。主要原因：52,000 万元为财政部 2016 年提前下达我省 2017 年城市管网专项资金预算数，预计 2017 年财政部还会下达我省第二批城市管网专项资金，2017 年实际数应大于 2016 年预算数。

74. 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0,900 万元，增加 10,900 万元。主要是此项资金原列本级支出，2017 年预计用于补助市县支出。

75. 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数为 140,000 万元，增加 72,497 万元，增长 107.4%。主要是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根据我省申报项目审核补助，由于 2017 年我省申报的重点项目较多，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76. 船舶报废拆解和船型标准化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9,975 万元（渔船报废拆解、更新改造和渔业装备设施建设），为中央结转资金。

77. 船舶报废拆解和船型标准化补贴预算数为 3,370 万元（渔民减船转产），为中央结转资金。

78. 清算老旧汽车报废更新中央财政补贴资金预算数为 7 万元，为中央结转资金。

79. 海岛及海域保护资金预算数为 5,530 万元，为中央结转资金。

80. 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预算数为 49,116 万元。其中，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中央资金）46,916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省财配套）2,20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81. 农村节能减排支持传统村落保护资金预算数为 150 万元，为中央结转资金。

82. 编制外一线环卫工人奖补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000 万元, 与 2016 年持平。

83. 执法办案预算数为 10 万元, 与 2016 年持平。

84. 统计核算调查预算数为 453.08 万元。其中, 统计核算调查(列入省统计局部门预算)预算数为 280 万元, 减少 20 万元, 下降 6.6%, 主要由于市县需求减少; 统计核算调查(列入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预算)预算数为 173.08 万元, 增加 173.08 万元, 主要是市县需求增加。

85. 普查项目预算数为 930 万元, 减少 122 万元, 下降 11.5%, 主要按市县工作量测算。

86. 青少年事务预算数为 60 万元, 增加 60 万元, 主要是组织海南省青少年足球赛事活动, 需要委托各市县相关部门配合有关工作。

87. 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项目预算数为 20 万元, 增加 20 万元, 主要为鼓励先进、更好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 评审命名在推动民族政策和民族法律法规贯彻落实、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等方面做出示范的基层单位。

88. 少数民族三月三文体活动经费预算数为 420 万元, 与 2016 年持平。

89. 财政监督检查预算数为 440 万元, 减少 270 万元, 下降 38.02%, 主要根据市县监督检查情况给予相应补助。

90. 月度劳动力调查预算数为 309.11 万元，减少 6.48 万元，下降 2.05%。主要由于市县需求减少。

91. 全省国库管理改革及代理银行手续费预算数为 885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92. 税制改革经费预算数为 25 万元，减少 375 万元，下降 93.75%。主要为税制改革具有不确定性，预计需求减少。

93. 文明生态村创建补助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20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94. 归侨生活补助费项目预算数为 50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为中央固定基数补助项目。

95.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预算安排数为 18,916 万元，增加 3,400 万元，增长 21.91%。主要是随着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户通过市场机制转移风险的意识逐步增强，购买农业保险产品的积极性相应提高，2017 年农业保险业务预计也将持续增长，对保险费补贴的需求量也将相应增加。

96. 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预算数为 9.5 万元，减少 529.5 万元，下降 98.23%，主要由于市县需求减少。

97. 学生事务管理项目预算数为 99.4 万元，增加 99.4 万元。主要为鼓励少数民族学生勤奋学习，加快培养少数民族高级人才，决定对在全国普通高考统一招生中被国家重点院校录取的少数民族考生给予适当的奖励。

98. 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专项经费(中央提前下达资金) 预算数为 336.78 万元, 减少 46.22 万元, 下降 13.72%, 为中央对我省补助资金。

99. 志愿服务工作项目预算数为 923.41 万元, 增加 923.41 万元。主要是根据团中央、教育部、财政部和人社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青联发[2015]37号)精神, 对志愿者工作、生活补贴保障方式调整, 省级补助部分由从团省委发放调整为由市县统一发放。

100. 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补助经费预算数为 529.6 万元, 增加 69.6 万元, 增长 15.1%。主要由于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计划人数增加。

101. 办案补助项目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87 万元, 与 2016 年预算数持平, 为中央固定基数补助项目。

102. 中医药发展预算数为 1,200 万元, 减少 120 万元, 下降 9.1%, 主要是项目建设需要。

103. 计划生育补助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2,372.98 万元, 减少 1,954.12 万元, 下降 45.2%。主要原因: 一是独生子女伤残扶助标准每人每月由 270 元提高到 500 元、独生子女死亡对象扶助标准每人每月由 340 元提高到 600 元、三级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扶助标准每人每月由 270 元提高到 500 元; 二是免费孕检项目调至公共卫生补助专项资金; 三是 2017 年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 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中央补助资金。

104. 医疗健康服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9,390 万元, 增加 1,840 万元, 增长 24.4%。主要原因: 一是农垦有两家单位移交; 二是 2017 年将医院能力建设项目加入医疗健康服务发展专项资金。

105.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49,390.04 万元, 增加 5,478.5 万元, 增长 12.48%。主要原因: 一是常住人口的增长及 2017 年基本公共卫生补助标准从 45 元/人提高至 50 元/人; 二是增加免费孕检及妇女常见病项目。

106. 基本药物支付补助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8,148 万元, 减少 29 万元, 下降 0.4%, 主要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安排。

107. 公立医院补助专项资金(2017 年名称改为“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8,418 万元, 减少 1,744 万元, 下降 17.16%。主要由于: 一是 2016 年省市公立医院改革 1,500 万元是一次性项目; 二是 2017 年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 年度执行中还有可能增加中央补助资金。

108. 老年乡村医生补助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604 万元, 减少 23.4 万元, 下降 3.7%, 主要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安排。

109. 疾病应急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653 万元, 减少 138 万元, 下降 17.5%。主要由于 2017 年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 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有中央补助资金。

110. 全省儿童免疫规划冷链系统更新预算数为 2,513.9 万元, 为 2017 年新增项目。

111.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专项资金预算数 67,302 万元, 减少 21,842 万元, 下降 24.5%。主要是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 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中央补助资金。

112.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8,444.3 万元, 增加 1,823.3 万元, 增长 27.5%。主要是 2017 年补贴人数有所增加。

113. 惠民福利补助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488.54 万元, 减少 305.64 万元, 下降 17%。主要是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 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中央补助资金。

114. 优抚对象及退役军人专项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2,555.87 万元, 增加 290.37 万元, 增长 2.4%。主要原因: 一是提高优抚对象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 二是增加对部分西沙参战民兵发放生活补助。

115. 革命烈士建筑物管理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20 万元, 与 2016 年持平。

116. 军休及退役士兵安置管理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9,431 万元, 减少 3,877.7 万元, 下降 29.1%。主要是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 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中央补助资金。

117. 流浪救助管理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612 万元, 减少 156 万元, 下降 8.8%。主要是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 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中央补助资金。

118. 社工及志愿者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58.17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119.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2,211 万元，增加 867 万元，增长 64.5%，主要是由于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数量增加。

12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276 万元，减少 788 万元，下降 38.2%。主要是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中央补助资金。

121.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2,362 万元，减少 4,918 万元，下降 28.5%。主要是按中央提前下达数编列，年度执行中还可能增加中央补助资金。

122. 退役安置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388 万元，增加 974 万元，增长 235.3%。主要是中央资金补助到市县。

12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预算数为 58,900 万元，增加 1715 万元，增长 2%。主要由于补助人数增加。

124. 企业职业养老保险调标补助预算数为 5,697 万元，增加 5,697 万元，属于中央新增补助资金。

12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调标补助预算数为 1,066 万元，增加 1,066 万元，属于中央新增补助资金。

126. 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43,594.5 万元，减少 1,255.5 万元，下降 2.8%。主要是 2017 年按财政部提前下达数进行编列，年度执行中会有增加。

127.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6,000 万元, 减少 770 万元, 下降 4.6%。主要是 2017 年按财政部提前下达数进行编列, 年度执行中会有增加。

128. 军转干部管理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431 万元, 减少 2,974.2 万元, 下降 87.3%。主要是 2017 年按财政部提前下达数进行编列, 年度执行中会有增加。

129. 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数为 17,327 万元, 减少 10,948.95 万元, 下降 38.7%。主要是 2017 年按财政部提前下达数进行编列, 年度执行中会有增加。

130. 残疾人事业扶持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056 万元, 减少 3,239.2 万元, 下降 75.4%。主要是 2016 年残疾人康复、无障碍环境建设、残疾人体育经费、贫困残疾人教育扶持等项目合并成残疾人事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 部分所需资金从残保金财力转移支付支出。

131. 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预算数为 1,000 万元, 增加 1,000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该项目列本级支出, 2017 年转列补助市县支出。

132. 特殊教育提升计划预算数为 180 万元, 增加 180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该项目列本级支出, 2017 年转列补助市县支出。

133. 残保金财力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6,404.82 万元, 增加 6,404.82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残疾人康复、无障碍环境建设(福

彩公益金)、贫困残疾人教育扶持(福彩公益金)等项目整合成残疾人事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增加项目资金预算数。

134. 重度残疾人购买商业保险预算数为 605.87 万元,增加 605.87 万元,为新增项目。

135.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数为 1,555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136.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1,490.97 万元,增加 2,830.27 万元,增长 41%。主要是 2017 年市县符合支持方向和条件的项目增多,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增大。

137. 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为 3,15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138. 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为 2,958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139. 全省旅游厕所建设与管理提升工程资金为 1,94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140. 招商引资奖励专项资金为 60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141. 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为 59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142. 省级配套中央专项及被收回资金项目重新启动 60,000 万元,增加 12,000 万元,主要是增加安排取消国定贫困县公益性建设项目配套的补助资金。

三、税收返还支出

2017 年返还性支出 122,706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从 2016 年开始，省对市县返还性支出全部实行基数返还，以后年度保持不变。